

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試務與招生專業化組	招生入學考試命題及閱卷程序	文件編號：BA3-2-008
公佈日期：108 年 11 月 27 日		頁次：1

93 學年度第 2 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93.09.22

94 學年度第 2 次招生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94.09.28

94 學年度第 3 次招生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94.11.09

99 學年度第 7 次招生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0.3.23

108 學年度第 4 次招生委員會議追認通過(修訂組別及 ISO 編號)108.11.27

壹、目的

本校為使各項招生考試之命題、閱卷委員遴選有所依據，並規範其作業內容，訂定「中華大學招生入學命題及閱卷程序」。

貳、範圍

凡參加本校各項招生考試之招生學系院(學位學程)。

參、權責單位

1. 系級招生委員會：命題及閱卷委員：群組招生由各學院招生委員會、單獨招生由各學系招生委員會遴選。
2. 校招生委員會：各考試委員名單彌封後逕交教務長。

肆、名詞解釋：

無。

伍、內容

一、命題、閱卷委員遴選（群組招生由院招生委員會、單獨招生由系招生委員會遴選）

表格內容：

考試科目	聯合命題群組、系別	命題委員	閱卷委員	通訊地址及電話

填表說明：(一)請於規定時間內，彌封後逕交教務長。

(二)每位老師命題應一科為限，群組招生或單獨招生每一科目應由二位以上老師共同命題。

(三)命題人員為當然閱卷人員，若有不同時請原命題人員填妥委託書，原命題單位主管同意後，逕交教務長。

二、命題資料：

(一)考試日期：* * 年 * * 月 * * 日 <依實際通知>

中 華 大 學

製定單位：試務與招生專業化組	招生入學考試命題及閱卷程序	文件編號：BA3-2-008
公佈日期：108 年 11 月 27 日		頁次：2

(二)考試地點：本校

(三)命題科目：〈群組、系所〉〈組別〉〈科目〉

(四)命題注意事項：

- 1.考生可依考科規定攜帶非程式型及非記憶型計算機應考（限於四則運算、三角函數及對數等基本功能）
- 2.命題時兼顧不同層面與深度，避免過分艱深或過分容易，俾使該科分數在總分中占一合適之比例。
- 3.試題數目以超過三題為原則。
- 4.如命題委員超過二人（含）以上者，由召集人負責彙整該科試題，命題時以電腦打字並儘可能轉成 PDF 檔存於磁片或光碟片中連同本命題卷一併繳交，並請留意檔案安全性防止試題流出；若無法以電腦處理者請用深色筆書寫，俾製版時試題能清晰印出。
- 5.務請嚴予保密預防弊端。
- 6.若有親戚應考者，請自動迴避命題。

(五)監試安排：

- 1.命題人員為當然監試人員，如果命題人員超過二人（含）以上且不能監考者，請至少協調一人監試。
- 2.監試委員安排以考生人數為憑，群組招生由各學院院長、單獨招生由各系主任於監試委員調查表所列之順位為排序準則。
- 3.已確定擔任監試委員者，試務與招生專業化組於考試一週前以電子公文及紙本通知。

(六)閱卷辦法：

- 1.採統一閱卷方式，閱卷老師可於規定時間內，自行選擇時間閱卷。
- 2.時間：自**年**月**日至**年**月**日止〈依實際通知〉
- 3.地點：〈依實際通知〉
- 4.為配合成績作業，務請於**月**日前完成閱卷。
- 5.閱卷委員若因故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閱卷工作者，群組招生委由原命題學院院長、單獨招生經原命題學系主任同意後，呈請教務長核示，被委託人得進行閱卷工作。

(七)附件：試題紙三張，不敷請自行影印使用（如為共同命題，試題紙只檢送召集人）

三、閱卷委員需知

- (一)閱卷委員需為原命題委員，非命題委員者須持被委託之書面資料，除此之外不得任意進出閱卷闌場。
- (二)閱卷委員進出閱卷場，請務必簽名。
- (三)每袋試卷在領取時，請依袋面份數當面點清無誤後，再進行評閱。
- (四)閱卷進行中，如須離開閱卷場所，請務必將試卷裝入原袋內並自行封妥交襄助閱卷人員保管，切勿將試卷出閱卷場所，以免造成不必要之困擾。
- (五)命題委員閱卷程序：

- 1.初閱：進入閱卷場簽名領卷袋→閱卷完畢於試卷內外載明得分→每份試卷外閱卷人欄

中 華 大 學

製定單位：試務與招生專業化組	招生入學考試命題及閱卷程序	文件編號：BA3-2-008
公佈日期：108 年 11 月 27 日		頁次：3

內簽章→卷袋後面註明「初閱畢」→交襄助閱卷人員點收完成閱卷工作。

*註：閱卷一、二、三表聯合命題委員之閱卷序。

2.複閱：進入閱卷場簽名領卷袋→核算「總分欄」之成績加總→每份試卷外複閱人欄內簽章→卷袋後面註明「複閱畢」→交襄助閱卷人員點收完成閱卷工作。

(六)敬請閱卷委員特別留意，若成績有修正時務必簽章註明，並在試卷閱畢之同時再次查對，避免漏閱或總分加總錯誤之事件發生。

(七)閱卷地點：＜依實際通知＞

(八)閱卷時間：**月**日至**月**日止 ＜依實際通知＞

陸、相關文件

1. 本校法規「中華大學招生作業共同準則」

柒、使用表單

無。